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胡中友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2-008）。公司监事会主席胡中友先生，持本公司股份 21,14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0054%），由于逾期未归还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股份质押融资，民生证券将启动违约处置程序，强制减持其账户上“ST 浩源”股票。计划在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股份不超过 5,28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513%。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一、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胡中友先生证券账户 2022 年 3 月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期间，民生证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公司股份 2,9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91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计划减持数量已经过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详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胡中友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3月7日至 2022年5月5日	3.75	192	0.4545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24日	3.80	50	0.1184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25日	3.81	50	0.1184
	其它方式	--	--	--	--
	合计			292	0.6912

说明：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被动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的转增股份。

二、 股东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胡中友	合计持有股份	2114.4	5.0054	1822.4	4.31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8.6	1.2513	236.6	0.56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1585.8	3.7540	1585.8	3.7540

注：上述减持均为民生证券启动违约处置程序后的强制减持。如本公告中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的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三、 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胡中友先生证券账户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日前三十日内窗口期时间（2022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被动减持了 18 万股，上述被动减持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第十三条的规定。

2.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被动减持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直接影响。胡中友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 公司2022年3月9日已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胡中友先生持股比例已降至5%以下，已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 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份计划系质权人对胡中友先生部分股份进行违约处置导致的被动减持，胡中友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被动减持股份交割单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5日